本溪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2020年

法治政府建设自查报告

市司法局：

2020年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“十三五”规划收官之年，也是全面深化提升本溪市法治建设工作的重要一年。按照《中共本溪市委法治建设委员会2020年工作要点》和《2020年本溪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》文件分工要求，结合我局工作职责，现将推行的相关情况汇报如下：

1. 强化对法治政府建设的组织领导

市文旅局始终将法治建设工作作为工作重点，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，深入实施“文旅兴市”发展战略，结合文化旅游市场工作的实际情况，先后召开了专题工作部署会议，建立了法治建设领导小组，明确了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梳理了各科室、各部门责任。深入法治宣传教育，大力推进依法治理，确保法治建设工作顺利开展，保障我局依法行政工作落实到位。

1. 完善法治政府建设制度体系。

今年，由我局起草的《本溪湖工业遗产群保护条例》于本溪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1. 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。
2. **涉企行政执法情况**

今年我局制定了本年度涉企行政执法检查计划，从娱乐场所、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场所、景区、旅行社以及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等几个方面设定检查计划，并将执法检查计划公示于我局网站。截至目前，我局全部完成本年度涉企行政执法检查计划，对检查期间发现的问题责令其整改，充分保障了我市文化旅游体育经营市场平稳发展。

**（二）行政处罚决定情况**

2020年市文旅局行政执法处罚共3件，其中上半年2件，下半年1件，均按照要求在我局网站公示。

**（三）行政执法责任制情况**

按照《本溪市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工作的意见》(本司发[2020]13号）要求，我局制定了《本溪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行政执法责任制及相关配套制度》，严格按照制度进行推行，并在我局网站进行了公示。

1. 加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。

我局加强法律顾问制度，聘请律师担任我局法律顾问，对日常涉法合同、案件进行审核。全年未发生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。

五、积极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。

我局坚持党组理论中心组学法制度，组织开展宪法法律和党内法规学习，机关领导干部、公职人员全年学习法律法规和党内法规不少于40学时。尤其对涉及执法业务的科室要求行政执法人员要以案释法，将行政执法相关法律依据告知行政相对人。为全面加强全局党员干部的法律素质，提高依法行政水平，市文旅局把执法人员的法律、法规培训教育作为法治建设的一项重点工作。积极组织执法人员参加文化部、省厅和市法制办等部门举办的各种法制工作的培训，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每月进行内部执法培训，提高执法人员执法能力和执法素质。相关执法人员按要求参加市司法局组织的行政执法应试培训，并参加执法资格证考试。

今年，我局严格遵照《本溪市文化旅游和关于推行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》中各类制度办法的规定进行工作，确保我局执法队伍在文化、文物、旅游、体育、广电五大领域行政执法过程中有章可依，执法行为公正文明。同时建立举报受理、日常检查、重大案件集体讨论等各项规章制度，切实将“三项制度”各项要求贯彻落实在每一个行政执法行为的每一个环节。

市场监管科和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多次面向社会、经营业主开展法制宣传，下发各种《通知》《告知》和相关规定，结合重要节点期间文化旅游市场安全保障工作，适时对全市文旅市场经营业主进行集中培训，讲解了文旅市场相关法律法规。此外市文旅局结合“3.18文化市场宣传日”“4.26知识产权日”“5.12政务公开日”“8.8全民健身日”“12.4国家宪法日”等节日和纪念日开展法律法规宣传和咨询活动，共开展活动10余起，下发宪法知识和《文化市场法律法规》等法律法规宣传资料、宣传单900余份（张），解答群众咨询1200余人次，增大了宣传覆盖面和影响力，取得了很好的宪法和法律法规宣传效果。

法治建设工作是一项长期的重要工作，任重而道远，本溪市文旅局将常抓不懈，巩固法治建设工作成果，为推动我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，努力建设更高水平、更高层次的法治本溪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。

 本溪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

 2020年12月7日